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对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合信息”或“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合合信息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在持续督导期间合合信息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在持续督导期间合合信息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合合信息业务情况，对合合信息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合合信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合合信息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合合信息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合合信息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营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合合信息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合合信息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合合信息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合合信息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保荐机构核查，合合信息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5 年 1-6 月，合合信息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5 年 1-6 月，合合信息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如下：

（一）经营风险

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管理层经营决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随着公司总体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组织机构、内部治理、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的人工智能行业技术迭代迅速，创新产品推出节奏加快，市场对技术与产品的需求持续提升，同时行业标准、实践规范及监管架构也在不断完善，行业整体竞争未来将呈现逐步加剧态势。若公司未能保持自身在技术积累、服务模式以及项目经验上的优势，激烈的市场竞争将会对公司业务拓展及可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海外经营风险

海外业务经营的合规风险方面，尽管公司自从事海外经营以来未受到过收入来源地的处罚，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境外业务涉及的法律法规环境将会更加复杂，如果未来公司未能完全遵守产品销售地的法律或法规，则可能面临相应的处罚，进而影响其在当地的经营。同时，如公司境外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境外经营状况受到影响，将可能给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5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 年 1-6 月，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变化幅度（%）
营业收入	843,097,361.75	688,182,152.22	2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87,416.24	220,746,803.70	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532,256.28	205,506,790.57	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21,880.08	159,106,797.58	17.61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化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91,516,235.87	2,657,579,995.52	1.28
总资产	3,486,470,853.71	3,488,458,463.72	-0.06

2025 年 1-6 月，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变化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2.1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2.10	-2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1	1.96	-22.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9	19.92	减少11.3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2	18.55	减少10.8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59	27.83	增加0.76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51%，系主要 C 端产品、B 端服务等收入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 6.63%，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上升所致。

3、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上升，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升所致。

4、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整体保持稳定。

5、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下降，主要系公司上市募资，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坚持长期主义，深耕 AI 技术研发驱动产品竞争力稳步提升

公司坚持长期主义，深耕 AI 核心技术的研发，依托在人工智能领域 18 年的深厚技术底蕴与前瞻性创新成果，推动产品商业化及迭代，保持产品竞争优势，构筑行业护城河。

公司主要产品扫描全能王自 2013 年起在 Apple App Store 的 85 个国家及地区的免费效率类应用程序下载排行榜上多次位居榜首；名片全能王自 2013 年起在 Apple App Store 的 41 个国家及地区的免费商业应用程序下载榜单上多次位居榜首。公司以满足用户真实需求为驱动，通过技术突破与场景落地的闭环，实现“真有用、真好用”的产品和服务体验。

公司多模态文本智能技术创新取得显著成果。目前可覆盖的文档种类已达数十种，涵盖各类证照、合同、财报、小票、报关单等不同形态，全面满足多样化的文档处理需求。在复杂场景处理上表现卓越，能有效克服摩尔纹、手指遮挡、光照不均、低分辨率及褶皱等十余类干扰因素对图像文本质量的影响。公司曾在国际顶尖 AI 竞赛 ICDAR、ICPR 等比赛中共获得 16 项任务冠军；公司自主研发的 acge 文本向量化模型在业界权威的中文语义向量评测基准“C-MTEB”榜单中位列第一。

（二）C 端用户基数广泛、用户口碑及粘性高，加固竞争壁垒

公司 C 端产品用户基础广泛、具有先发优势、用户粘性高等特征。用户群体与使用场景的拓宽驱动新用户持续增长。公司 3 款主要产品在全球拥有较大的用户基础，C 端用户基数和持续增长的付费转化为公司奠定了领先的行业地位。

公司 C 端产品品牌知名度与用户口碑俱佳。名片全能王、扫描全能王在 2009 年、2010 年上线，在品牌影响力方面具有超过十年的深厚积累。在用户粘性方面，扫描全能王和名片全能王凭借长期的产品迭代与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持续积累了大量用户文档或名片资产，形成了较强的用户粘性。在用户广泛性方面，根据公司报告期内的分层抽样新增活跃用户调研显示：扫描全能王新用户年龄分布均衡，覆盖校园、职场及生活全场景，且渗透医疗、制造、农业等多元行业，有效提升不同职业用户的效率；名片全能王聚焦高端专业互联网市场，活跃用户以中高级企业管理人员为主；启信宝深耕专业领域，在高管、研发、销售等职业群体及法律、金融等行业构建了以专业人士为核心的高价值用户圈层。

（三）标准化 B 端产品持续创新，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公司持续深耕 B 端市场，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与行业洞察力，构建了以 TextIn、启信慧眼等核心产品为代表的完善标准化产品矩阵。公司 B 端标准化产品全面覆盖制造、银行、保险、零售等近 30 个行业场景，市场渗透能力持续增强。

依托多年沉淀的技术专业能力与场景化解决方案经验，公司以 AI 技术重构传统业务流程，创新推出“智能识别—规则校验—自动化处理”的服务模式，有效助力客户实现运营效率的大幅提升。例如，某头部商业银行应用 TextIn 合同抽取 AI 产品后，日均业务处理能力明显提升，传统以“天”为单位的审核周期缩短至“分钟级”，人工审核量大幅下降。公司标准化 AI 产品矩阵通过显著提升运营效率，充分满足了 B 端客户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需求，在 B 端 AI 市场形成较强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创造稳定收益。

（四）AI 技术商业化能力突出，营收稳健增长

公司专注人工智能领域进行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是行业内少有的在国内、国际市场同时布局且均取得了规模化用户和收入的 AI 公司。

公司重视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创新，已获得发明专利中，大部分应用于主

营业务，科技创新推动商业化。依托前沿研发与大规模商业化落地的深度协同，产品在各行业的规模化部署沉淀了丰富的场景化解决方案经验，反哺研发迭代持续深化，形成“研发-落地-再研发”的正向循环，推动标准化前沿产品的持续输出。

在核心技术支撑下，公司构建了覆盖 C 端付费订阅与 B 端标准化产品的多元业务矩阵，两类业务均具备客户复购率高、边际成本低的特点，规模效应显著，为公司带来稳健的收入增长、持续的高毛利率及健康的现金流表现。

未来，随着人工智能行业的发展，公司将继续坚持长期积累与沉淀，保持稳健经营的态势，巩固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

（五）核心团队稳定，重视人才建设

公司深耕人工智能领域，对行业技术演进趋势保持深刻洞察与敏锐判断。自成立以来，核心技术团队精准把握人工智能技术历次迭代机遇，持续将技术优势转化为产品落地能力，形成了技术研发与商业应用的深度融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团队保持高度稳定，未发生核心人员流失情况。

同时，公司持续吸引全社会优秀人才，并为员工打造完善的培养和发展平台，提供成长机遇，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组织能力。公司以业务战略为目标，持续打造敏捷高效的组织，确保关键岗位人才供应，持续强化组织能力，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以“向上、向善、创新”为企业精神。激励团队追求卓越、与时俱进、坚持学习，不断挑战自我，追求极致的产品体验和技术实现，推动个人与公司共同成长。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坚持高标准道德准则，创造社会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以长期主义理念推动科技创新，实现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上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 2025 年 1-6 月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保持核心竞争力。其中，2025 年 1-6 月研发费用为 21,510.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54%，主要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人力、算力等资源投入上均有提升。

（二）研发进展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中国境内专利权 113 项，其中 90 项为发明专利，3 项为受让取得，不存在与其他第三方合作开发、共有专利。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 40 项境外专利权。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80,443,529.73 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1,379,500,000.00
减：支付的券商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	79,671,200.00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299,828,800.00
加：专户利息收入	6,794,608.69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56,883.57
减：支付部分发行费费用（不含增值税）	29,988,181.13
募投项目投入	797,846,482.91
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
专户手续费支出	2,098.4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80,443,529.73

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新

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9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的开户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进行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未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含本数)，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获取投资收益 1,656,883.57 元。

2025 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4-12-30	2025-01-30	1.35%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12-31	2025-02-05	1.05-2.1%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60,000.00	2025-01-23	2025-02-23	1.35%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5-02-07	2025-03-07	1.35%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营业部					
中信银行 上海分行 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5-02-08	2025-02-28	1.05-2.1%
招商银行 上海分行 营业部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5-04-03	2025-05-03	1.35%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188.9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65.99 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1,754.91 万元置换前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由其出具《专项鉴证报告》（众会字（2025）第 01969 号）。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资金已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及 2025 年 3 月 20 日使用募投账户支付。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募集资金余额
合合信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2101707499	活期	48,252,661.25
合合信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31050175360000005054	活期	510,575.21
合合信息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5465338090009	活期	21,660,787.03
合合信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0752510008	活期	113,099,699.54
合合信息广州分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定路支行	31050175364300001825	活期	1,930.46
合合信息广州分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78444510003	活期	1,124,503.61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募集资金余额
上海临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定路支行	31050175364300001828	活期	-
上海临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7408710001	活期	176,782,567.33
上海生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2601835353	活期	50,057,245.27
上海生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定路支行	31050175364300001827	活期	36,988.43
上海生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5162521270005	活期	25,132,557.13
上海生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5989210002	活期	7,075,910.31
上海盈五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定路	31050175364300001826	活期	-
上海盈五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78403810000	活期	121,819.74
上海生腾北京分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5245247000035	活期	-
上海生腾北京分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2001835359	活期	660,015.32
上海生腾苏州分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5233826200025	活期	16,865,198.08
上海生腾苏州分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2701835364	活期	19,061,071.02
合计			-	480,443,529.7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的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1	镇立新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3,862,920
2	陈青山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574,995
3	龙腾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694,110

除上述直接持股情况外，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镇立新，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龙腾，董事、董事会秘书刘忱，董事刘雅琴，核心技术人员丁凯，核心技术人员郭丰俊，核心技术人员张彬通过上海狮吼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顶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端临（上海）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融梨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目一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此外，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镇立新，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陈青山，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龙腾，董事、董事会秘书刘忱，董事刘雅琴，财务总监叶家杰，核心技术人员丁凯，核心技术人员郭丰俊，核心技术人员张彬参与中金合合信息 1 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合合信息 1 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中金合合 1 号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132,583 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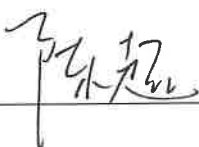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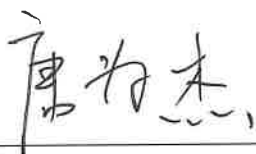
无。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超



唐为杰

